

國立屏東大學商業自動化與管理學系（所）

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（所）務會議紀錄

時 間：中華民國 111 年 9 月 7 日（星期三）中午 12 時 10 分

地 點：本校屏商校區企業電子化中心（S1303A）

主 席：李國榮主任

紀錄：李○華

出（列）席人員：如簽到單

壹、主席報告：（略）。

貳、工作報告：（略）。

參、宣讀上次會議紀錄(111 年 6 月 1 日)會議決議事項暨執行情形：准予備查。

肆、提案討論

提案一

提案單位：商業自動化與管理學系

案由：遴聘本學系 111 學年度系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案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委員會設置委員五至十一人，除系主任為當然委員外，其餘委員由本系專任教師推選校內專任助理教授以上教師擔任，其中副教授以上人數不得少於二分之一，任期一學年，連選得連任。

二、本學系 111 學年度系教評委員，擬聘全系教師及企業管理學系廖曜生教授、財務金融學系邱炳乾教授擔任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；遴聘企業管理學系廖○生教授、財務金融學系邱○乾教授、本學系李○榮教授、陳○都教授、歐陽○晶教授、葉○吟副教授、陳○雯副教授、李○輝副教授、郭○宗副教授及賴○豐助理教授計 10 名，為本學系 111 學年度系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，任期自 111 年 8 月 1 日至 112 年 7 月 31 日止，計一學年。

提案二

提案單位：商業自動化與管理學系

案由：遴選本學系 111 學年度招生委員會委員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本委員會置委員 3 至 5 人，系主任為當然委員兼召集人，其餘委員由系務會議推選本學系專任教師擔任。

決議：系主任為當然委員兼召集人，另推舉陳○雯副教授、李○輝副教授、郭○宗副教授及賴○豐助理教授擔任之，任期自 111 年 8 月 1 日至 112 年 7 月 31 日止，計一學年。

提案三

提案單位：商業自動化與管理學系

案由：遴選本學系 111 學年度課程委員會委員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本會置委員 9 名，系主任為當然委員兼召集人，本系專任教師代表 4 名、業界或學者代表 2 名、畢業校友代表 1 名、在校學生代表 1 名。委員任期一學年，連選得連任。

決議：教師代表推舉陳 O 都教授、歐陽 O 晶教授、郭 O 宗副教授、葉 O 吟副教授擔任；業界代表聘任台北富邦銀行 O 分行陳 O 青協理、原 O 有限公司林 O 明經理；畢業校友代表聘任三 O 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劉 O 梅業務經理；在校學生代表聘任本學系學士班呂 O 誼同學擔任之，任期自 111 年 8 月 1 日至 112 年 7 月 31 日止，計一學年。

提案四

提案單位：商業自動化與管理學系

案由：遴選本學系 111 學年度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委員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本委員會置委員 3 至 5 人，系主任為當然委員兼召集人，其餘委員由系務會議推選本學系教師擔任，每學年改選，連選得連任。另依業務需要可設置諮詢委員，包含實習機構主管代表、學生代表、學生家長代表或系友代表等。

決議：教師代表推舉葉 O 吟副教授、陳 O 雯副教授、賴 O 豐助理教授擔任；實習機構主管代表聘任台北富邦銀行北 O 分行陳 O 青協理、原 O 有限公司林 O 明經理；系友代表聘任三 O 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劉 O 梅業務經理；學生代表聘任本學系學士班呂 O 誼同學擔任之，任期自 111 年 8 月 1 日至 112 年 7 月 31 日止，計一學年。

提案五

提案單位：商業自動化與管理學系

案由：本學系 112 學年度碩士班甄試入學一案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檢附本所簡章資料【P1】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六

提案單位：商業自動化與管理學系

案由：本學系 112 學年度碩士班考試入學一案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檢附本所簡章資料【P4】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七

提案單位：商業自動化與管理學系

案由：本學系 112 學年度日間學士班轉學考試入學一案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檢附暑假轉學考試簡章校系分則【P5-P6】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八

提案單位：商業自動化與管理學系

案由：本學系 112 學年度四年制甄選入學一案，請 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本校 112 學年度日間學士班各院、系（組）、學位學程新生招生分配名額表，本學系四技二專甄選入學計 17 位名額（內含）【P7】。

二、檢附四技甄選入學招生簡章校系分則【P8】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九

提案單位：商業自動化與管理學系

案由：本學系 112 學年度聯合登記分發入學一案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檢附聯合登記分發成績權重及預定招生名額【P13】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伍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陸、散會：同日 12 時 50 分。